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環境工程系岱芳環保 學業績優獎助學金辦法

107年11月14日107學年度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15日109學年度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項獎助學金係由岱芳環保技術有限公司所提供，每年新台幣四萬元整。係為發揚岱芳環保技術有限公司創業理念，及公司負責人提攜後進之精神乃設立本獎助學金，以獎勵本校海洋環境工程系學業績優學生，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在海洋環境專業有優異學習成效，且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者，得申請本學業績優獎助學金。
- 第三條 本項獎學助金每年上、下學期各辦理一次，學業績優者每名獎助學金為新台幣五千元整，本項獎助學金每學期以提供四名為原則(本獎學金適用對象為大學部日間部及進修推廣處，名額及甄選由系務會議決議)，得視學生成績及申請人數多寡及獎助學金累積未發金額而調整得獎人數。
- 第四條 本獎學金優先給予未領取系上其他學業優秀獎助學金者。
- 第五條 本項獎助學金申請程序為每學期年開學後一個月內，由申請人填寫申請書一份擲交海洋環境工程系辦公室彙整並進行資格審查及文件初審。
- 第六條 本項獎助學金得獎人及名額由本系系務會議審核遴選，通過後辦理獎助學金發放事宜，並備文轉知岱芳環保技術有限公司該學期通過得獎名單。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